

#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月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91130500105783910L001P

单位名称：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时段：2019年05月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魏振华

技术负责人：辛敏

固定电话：0319-2042220

移动电话：13930908268

排污单位名称(盖章)

报告日期：2019年06月21日



# 承诺书

邢台市环境保护局：

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日期：



# 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实际排放量信息

表 1-1 废气排放量表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有组织废气主要 排放口	DA001	5#锅炉排放口	林格曼黑度		停炉	
			林格曼黑度		停炉	
			烟尘		停炉	
			烟尘		停炉	
			氮氧化物		停炉	
			氮氧化物		停炉	
			二氧化硫		停炉	
			二氧化硫		停炉	
			二氧化硫		停炉	
	DA002	6#锅炉排放口	林格曼黑度			
			二氧化硫	0.11		
			烟尘	0.07		
			氮氧化物	0.37		
			铅及其化合物			
			颗粒物	0.51		
	DA006	180 烧结机头烟囱 出口	铅及其化合物			
			二氧化硫	16.32		
			颗粒物			



			氮氧化物	15.58		其他合计	
			二氧化硫	4.7		DA061	干熄焦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1.61			
停机			二氧化硫			DA060	推焦地面站
停机			颗粒物				
			颗粒物	0.63		DA059	装煤地面站
			二氧化硫	1.13			
			苯并[a]比				
			氮氧化物	0.93		DA058	2焦炉烟囪
			二氧化硫	0.05			
			颗粒物	0.03			
			二氧化硫	0.17		DA054	7#锅炉排放口
			氮氧化物	0.4			
			林格曼黑度				
			烟尘	0.01			
			颗粒物	2.25		DA048	6#高炉出铁场除尘器 排口
			颗粒物	1.97		DA047	6#高炉矿槽除尘器排 口
			颗粒物	0.66		DA044	5#高炉出铁场除尘器 排口
			颗粒物	0.78		DA043	5#高炉矿槽除尘器排 口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吨)	备注
主要排放口	直接排放	DW014	焦化污水处理 排口	挥发酚		
				pH值		
				多环芳烃		

表 1-2 废水排放量表

全厂合计		NOx	134.59	
		颗粒物	40.12	
		VOCs		
		SO2	66.99	
		非甲烷总烃		
		苯		
		苯可溶物		
		氨(氨气)		
		氰化氢		
		苯并[a]比		
		硫化氢		
		二氧化硫	8.7	
		酚类		
		颗粒物	26.92	







(二) 超标排放信息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执行期内实际排放量

		总磷 (以 P 计)	
	0.01	氨氮 (NH <sub>3</sub> -N)	
		pH 值	
		总氰化物	
		挥发酚	
		六价铬	
	1.04	化学需氧量	
		总铁	
		总锌	
		总汞	
		总氮 (以 N 计)	
		总镍	
		氟化物 (以 F- 计)	
		石油类	
		总铜	
		总镉	
		总铬	
		总砷	

表 2-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原因说明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m <sup>3</sup> )	超标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编号	生产设施编号	超标时段

表 2-2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原因说明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L)	超标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编号	超标时段

(三)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表 3-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汇总表

措施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 <sup>3</sup> )	故障原因	故障设施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超标时段)	

(四) 结论

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废气污染源包括：4#燃气锅炉，5#燃气锅炉，6#燃气锅炉，1#烧结机机头，1#烧结机机尾，2#烧结机机尾，2#烧结机机头，3#高炉出铁场，3#高炉出铁场，5#高炉出铁场，6#高炉出铁场，1#高炉出铁场，2#焦炉，装煤地面站，推焦地面站，干熄焦等；所有排放口排放满足国家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实现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全厂总排放量为：二氧化硫 66.99t、氮氧化物 134.59t、颗粒物 40.12t，满足排污许可证排放量的要求。 废水污染源包括东南排口，东南排口排放满足国家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实现废水污染物达标排放。 全厂总排放量为化学需氧量 1.04t、氨氮 0.01t，满足排污许可证排放量的要求。